

110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末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

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



110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研習(110.10.13)

ChuangShuChing莊淑靜正在分享螢幕畫面

12年國教課綱的性別平等教育學習主題

不同教育階段 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) 有不同的教學方式

- 身體自主權
- 性別權益
- 消除性別歧視
- 性別與多元文化
- 防治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
- 性別權力關係互動
- 科技資訊媒體性別識讀
- 認識與尊重性別多樣性
- 語言文字符號性別意涵

1:38 下午 | ycv-tfut-hvt

ChuangShuChing莊淑靜正在分享螢幕畫面

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類型

- 1 網路跟蹤
- 2 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/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
- 3 網路性騷擾
- 4 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
- 5 性勒索
- 6 人肉搜索
- 7 基於性別偏見所為之強暴與死亡威脅
- 8 招募引誘
- 9 非法侵入或竊取他人資料
- 10 偽造或冒用身分

3:37 下午 | ycv-tfut-hvt

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宣導成果

日期時間	年級	主題	講師	宣導內容
09.14(二) 9:35-10:15	二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09.14(二) 10:30-11:10	一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09.14(二) 13:35-14:15	四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09.23(四) 9:35-10:15	三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09.30(四) 10:30-11:10	五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09.30(四) 13:35-14:15	六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
宣導成果 - 低年級



宣導成果 – 中年級



宣導成果 – 中年級



宣導成果 – 高年級



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宣導

日期時間	年級	主題	講師	宣導內容
111.03.03(四) 10:30-11:10	五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111.03.15(二) 8:45-9:25	二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黃愷婕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111.03.15(二) 10:30-11:10	一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青少年純潔協會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111.03.17(四) 8:45-9:25	三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勵馨基金會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111.03.24(四) 13:35-14:15	六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臺北市聯合醫院中 興院區林靜怡心理 師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111.05.17(二) 13:35-14:15	四年級	性別平等暨性侵害、性騷擾 與性霸凌防治教育	雞湯來了工作室	1.身體界線 2.兩性合宜的互動 3.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4.突破性別框架

性平各項規範、法規宣導

➡ 性平案件受理窗口?(處室)

學務處

➡ 知悉後多久內要通報?

24小時內

➡ 通報後多久內要召開性平會?

收到【申請調查書】三日內

法定通報未通報裁罰(性平事件)

- 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
- 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，**未於二十四小時內**，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，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**通報**。

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

法定通報未通報裁罰(其他兒少保護事件)

➡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

- ➡ 醫事人員、社會工作人員、**教育人員**、保育人員、教保服務人員、警察、司法人員、移民業務人員、戶政人員、村(里)幹事及其他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人員，**於執行業務時知悉兒童及少年**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**應立即向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通報**，**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**。

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

未依規定通報，將由各業管部會相關法規依法裁罰，相關行政罰鍰如下表：

法規名稱	通報依據法條	罰鍰
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	第53條	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
家庭暴力防治法	第50條	
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	第7條	
性別平等教育法	第21條	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
性侵害犯罪防治法	第8條	
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	第76條	
傳染病防治法	第42條	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
災害防救法	第23、36條	

謝謝指教~

